



顾问／张德铨
主编／乐国安
副主编／陈以毅
王小章

當代中國社會
趙執行為
行思鄉愁

知龍出版社

(京)新登字 188 号

当代中国社会越轨行为

主 编:乐国安

责任编辑:吴尚之

封面设计:芮法彬

技术设计:张新民

出版发行:知识出版社

(北京阜成门北大街 17 号 邮编 100037)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景山学校印刷厂

开 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 张:8.75

字 数:189 千字

版 次:1994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199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4000 册

书 号:ISBN7—5015—1234—5/C·59

定 价:6.50 元

當代中國社會越
軌行為

徐復觀

序

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王文元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就社会经济体制而言，正在由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变。社会生活的巨大变革必然会引起人们思想观念和行为的变化。认真地研究这些变化的表现形式及其形成原因，提出对策，倡导和鼓励其积极方面，遏制和矫治其消极方面，是社会科学工作者和法制工作者的一项重要任务。

《当代中国社会越轨行为》一书，是根据作者承担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当前中国社会失范与越轨行为”的研究成果写成的。它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的特点：

①重点探讨了当前表现突出的某些越轨行为。在问卷调查的基础上，对吸毒、卖淫、赌博、诈骗、偷生等现象进行了深入的剖析，指出了这些越轨行为的表现方式、主要危害、人们对它们的态度，以及这些现象产生的根源，对有关方面制定对策，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②提出了聚合作用理论。作者在研究严重的反社会性越轨行为的原因时，既不是照搬学术界已有的理论，又不是停留在一般性的经验分析水平上，而是根据自己的研究结果，提出了新的观点。这不仅在理论上作出了贡献，同时，对于预

测和预防犯罪也有积极意义。

③从越轨行为的社会效果出发，把偏离或违反社会规范的行为，区分为破坏性越轨行为和建设性越轨行为，并指出如何纠正或打击前者，提倡和保护后者，弥补了以往不注意研究建设性越轨行为的不足。特别是在社会迅速变革的今天，某些具有超前性的、不符合传统规范的越轨行为，确实具有积极的社会功能。

总之，这是一本从实际出发、面向实际、探讨当前中国社会问题而又有一定理论价值的好书。它是从事理论工作的专家、教授和从事实际工作的检察官们通力合作的产物。我国的社会主义法制建设正处于发展和完善的过程中，希望有更多的力作问世，以适应形势发展的客观要求。

1993年隆冬

目 录

第一章 问题的提出	(1)
第二章 吸毒	(8)
一、吸毒在我国的历史和现状	(9)
(一) 我国历史上的吸毒现象和禁毒斗争	(9)
(二) 吸毒问题在我国的现状	(12)
(三) 目前吸毒问题的特点	(13)
二、吸毒的危害	(17)
(一) 吸毒对人类身心的危害	(18)
(二) 吸毒对社会的危害	(20)
三、公众对吸毒的看法	(22)
(一) 一般性结果分析	(23)
(二) 不同年龄者对吸毒的看法	(24)
(三) 不同性别者对吸毒的看法	(27)
(四) 不同婚姻状况者对吸毒的看法	(29)
(五) 不同职业者对吸毒的看法	(31)
(六) 不同文化程度者对吸毒的看法	(35)
四、吸毒原因分析	(37)
(一) 吸毒行为形成的生物因素	(38)
(二) 吸毒行为形成的社会因素	(39)

(三) 吸毒的心理因素	(42)
五、吸毒的治理与预防	(44)
(一) 我国现行治理吸毒的具体措施	(45)
(二) 吸毒预防	(47)
第三章 卖淫	(51)
一、卖淫的涵义	(51)
二、我国当前的卖淫现象	(53)
(一) 当前我国社会中卖淫问题的现状	(53)
(二) 当前我国卖淫的某些特征	(56)
三、我国公众对卖淫的看法	(57)
(一) 对卖淫的社会归因	(58)
(二) 对卖淫的社会理解	(60)
(三) 对卖淫的社会认可	(63)
(四) 对卖淫嫖娼者的社会意向	(65)
四、卖淫原因分析	(67)
(一) 个体方面的因素	(68)
(二) 社会环境方面的因素	(69)
五、我国目前的禁娼工作	(71)
第四章 赌博	(74)
一、赌博概观	(74)
(一) 赌博的界定与历史回顾	(74)
(二) 赌博的分类	(75)
(三) 对赌博的一般态度	(76)
二、当今中国的赌博问题	(78)
(一) 参赌者越来越多，越来越年轻化	(78)
(二) 赌资越来越大	(80)

(三) 赌法越来越新奇	(80)
三、赌博的后果	(81)
(一) 当事人的后果	(81)
(二) 家庭的后果	(83)
(三) 社会的后果	(83)
四、公众对赌博的看法	(84)
(一) 一般性结果分析	(85)
(二) 不同年龄者对赌博的看法	(86)
(三) 不同样性别者对赌博的看法	(92)
(四) 不同婚姻状况者对赌博的看法	(94)
(五) 不同职业者对赌博的看法	(96)
(六) 不同文化程度者对赌博的看法	(101)
(七) 不同家庭收入者对赌博的看法	(103)
(八) 公众对赌博原因的看法	(105)
(九) 公众对治理赌博现象的看法	(106)
五、赌博原因分析	(107)
(一) 社会学视角的原因分析	(108)
(二) 心理学视角的原因分析	(109)
(三) 经济学视角的原因分析	(114)
(四) 文化视角的原因分析	(116)
六、中国禁赌纪实	(118)
第五章 诈骗	(122)
一、诈骗概观	(122)
二、现阶段诈骗犯罪的特点与社会危害	(124)
三、诈骗犯罪原因分析	(128)
(一) 社会环境因素	(128)

(二) 诈骗犯主体因素.....	(132)
四、公众对诈骗犯罪的看法.....	(134)
(一) 公众对诈骗问题的一般态度.....	(135)
(二) 不同年龄者对诈骗犯罪问题的看法.....	(137)
(三) 不同职业者对诈骗犯罪问题的看法.....	(140)
(四) 不同文化程度者对诈骗犯罪问题的 看法.....	(143)
五、解决诈骗犯罪问题的对策探讨.....	(145)
(一)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145)
(二) 充分发挥舆论工具的作用.....	(145)
(三) 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完善各项 规章制度.....	(146)
第六章 偷生.....	(148)
一、偷生概观.....	(148)
(一) 什么是偷生.....	(148)
(二) 偷生的危害.....	(149)
(三) 研究偷生问题的意义.....	(150)
二、偷生的表现形式及其后果.....	(151)
(一) 躲藏型.....	(151)
(二) “一头沉”型	(152)
(三) 买卖型.....	(153)
(四) 离异型.....	(153)
(五) 伪证型.....	(153)
(六) 流动型.....	(154)
(七) 故意伤害型.....	(154)
(八) 遗弃型.....	(154)

三、偷生的原因分析.....	(157)
(一) 传宗接代的思想.....	(157)
(二) 多子多福的思想.....	(158)
(三) 养儿防老的思想.....	(158)
(四) 重男轻女的思想.....	(159)
(五) 有儿不受气.....	(159)
(六) 劳动力问题.....	(159)
(七) 人多好办事.....	(160)
(八) 处罚轻.....	(160)
四、公民对偷生的态度.....	(161)
(一) 公民对偷生原因的看法.....	(162)
(二) 公民对偷生者个人的态度.....	(164)
(三) 公民对于处罚偷生行为的态度.....	(168)
(四) 公民对偷生行为的社会作用的认识.....	(171)
第七章 越轨行为的理论研究.....	(175)
一、西方学者的研究与观点.....	(176)
(一) 生理学、体质人类学、遗传学的观点.....	(176)
(二) 心理学的观点.....	(180)
(三) 社会学的观点.....	(189)
(四) 越轨理论和越轨的控制.....	(198)
二、经验性的多因素分析.....	(200)
(一) 外部因素.....	(201)
(二) 主体因素.....	(204)
三、聚合作用模式.....	(206)
第八章 价值观念与越轨行为.....	(212)
一、调查结果分析.....	(214)

(一) 关于遵守职业规范的观念	(214)
(二) 关于致富手段的观念	(218)
(三) 关于人生目的观念	(220)
二、价值观念的变化与越轨行为	(225)
(一) 从单一性转向多元性	(225)
(二) 从重形式转向重实质	(226)
(三) 从重过去转向重现在	(227)
(四) 从重抑制转向重表现	(228)
第九章 反社会越轨行为的综合防治	(230)
一、综合防治的基本思路	(231)
(一) 综合防治的涵义	(231)
(二) 综合防治的指导思想、任务与目标	(232)
二、综合防治的基本经验	(233)
(一) 严厉惩戒各类越轨行为是各项治理 对策中的关键一环	(234)
(二) 加强教育，提高全体公民的素质， 是做好综合防治的重要战略措施	(235)
(三) 动员各方面力量，共同做好 综合防治工作	(235)
三、综合防治实施的基本步骤和措施	(236)
(一) 基本步骤	(236)
(二) 实施措施	(238)
第十章 创造性越轨与社会进步	(240)
一、前人的研究成果	(241)
二、文化研究	(243)
三、关于社会进步的标准	(246)

四、创造性越轨实现的条件.....	(251)
五、创造性越轨的形式.....	(254)
六、积极鼓励创造性越轨，努力推进 社会进步.....	(256)
(一) 积极发挥人民群众的主体意识和主体 精神，为创造性越轨提供社会活力.....	(256)
(二) 破除保守意识，为创造性越轨创造 良好的社会心理环境.....	(259)
(三) 正确处理创造性越轨与既存文化各 活动模式之间的关系.....	(260)
后记.....	(262)

第一章

问题的提出

本书所要研究和探讨的问题是当前中国社会中的越轨行为。社会学、社会心理学、犯罪学等学科对越轨行为的研究已有一个不算太短的历史了，但时至今日，由于不同的学者都是从各自不同的思想观点和理论立场出发，对于越轨依然没有一个统一公认的定义，而始终处于众说纷纭之中。如认为：越轨是一种具有模棱两可和混乱性质的，从而是无法明确分类的现象；越轨是有权者赋予无权者的一种属性；越轨是社会冲突中失败者的一种特性；越轨是被社会所指责的行为；越轨是尚未确立的创造发明等等。尽管对究竟什么是越轨的看法莫衷一是，但也不必就此泄气。只要稍稍仔细思考一下，即可发现这众多不尽一致的定义，除了反映了各自特殊的理论立场外，却也有某种共同的倾向，即基本上都倾向于把越轨看成是偏离社会规范而遭受非难并引起人们试图对其进行控制的行为。而我们在此所采用的，也正是“越轨”一词的这一般的意义。自然，社会规范有各种各样的类型，可以是国家的政策法规，也可以是民族的道德伦理；可以是团体单位的纪律规定，也可以是传统的风俗习惯；可以是明文规定的，也可以是不言而喻的。总之，它是被认为维持社会团体的稳定和正常运转所必需的，人们在行为中必须遵循

或应该遵循的准则。越轨的具体形态也各不相同，可以是个人的，也可以是群体的；可以是轻微的偏离，也可以是严重的犯罪。但是，一种行为只要被人们认为是越轨，那么它便一定是以某种方式背离了某种社会规范。

毫无疑问，越轨在任何社会，任何时代都或多或少程度不同地存在。但这并不表明越轨本身就是正常的，就不值得注意。法律、风俗、常规的这种或那种方式，规定了每个构成社会的人的行为模式，规定了“正常”，而越轨者的行为则逾越了这种被视为“正常”的行为模式，是“异常”。因此，越轨事实上可以视作是越轨者（个体、群体）通过其行为表现出来的和社会规范的~~现实的~~冲突，因而也就是越轨者和社会的现实冲突；而不论冲突应该归咎于哪一方，是已有社会规范、社会秩序的不合理，还是越轨者行为的乖谬，冲突本身则始终是社会运行机制的某种障碍，或表明既有社会运行机制的某个环节或部分存在着或多或少的失调，因而应该引起人们的关注。尤其是当某些社会历史时期——通常是在社会变革时期，社会上的越轨行为大量增加，也即人们的行为和既有社会规范之间的冲突程度加剧，从而威胁削弱了既有“正常”的社会秩序、社会整合，甚至妨碍到有计划、有目的、有秩序的社会改革行动。这时，就更应引起社会各个方面对这种现象的重视。而社会学、社会心理学等等门类的社会科学对此自然更负有义不容辞的职责。

社会学、社会心理学等社会科学的共同职责是认识社会、改造社会。而要担当起这一使命，社会科学应如何提出自己具体的研究课题呢？美国社会心理学家 W. J. 麦克盖尔曾指出，社会心理学者提出自己的课题有两种方式：第一是根据

既有的理论概念形成假设，然后就这些假设展开研究论证；第二是把自己的研究同社会实践相联系，以现实社会问题作为自己研究课题的来源。^①事实上，麦克盖尔的分类并不仅仅适用于社会心理学，其他各门社会科学也大致如此。而在这两种方式中，我们则更倾向于第二种。也就是说，各门社会科学所选择来研究的课题应是现实社会向你提出的要求。联系到今日，我们所研究的课题就应该是出自我们自己的社会文化背景，特别是出自我们的社会文化正处于一个变革的新时代背景。毫无疑问，新时代的主题是改革。改革是当代社会的主旋律。因此，我们只有围绕这一现实来确定和研究自己的课题，只有以改革为自己研究的出发点和归宿，才不至于辜负社会科学认识社会、改造社会的使命。可以说，我们之所以选择当前中国社会的越轨现象作为自己的研究课题，正是出于这种认识。

说改革是我们研究的出发点，是说改革需要我们去研究当前社会上的越轨现象，是说我们研究的是改革形势下所面临的现实问题。无庸置疑，10多年的改革已给我们社会带来了深刻的变化，从经济到政治，从农村到城市，从社会存在到人们的思想文化意识，社会的各领域都出现了新的现象，显示了蓬勃向上的生机。正如中共十四大报告所总结的那样：改革的十四年“是真正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十四年，是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最快的十四年，开创了历史的新局面，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

^① 参见安德列那娃《西方现代社会心理学》，人民教育出版社，1987年版，第194页。

但是，任何一次大的社会变革进程都免不了鱼龙混杂，泥沙俱下。我们目前进行的这场改革既牵涉面广，又史无前例，因而不可能如人们所期望的那样一帆风顺、尽如人意。事实上，在新旧两种体制、两种规范的对峙、摩擦和矛盾中，已确实出现了一系列原本没有发现或没有预见到的严重问题，而越轨行为的增加则是其中一个突出的方面。根据有关的研究、统计数字和社会舆论来看，近年来我国社会成员中表现出的越轨行为的种类、数量及严重程度均呈明显增长的趋势。从政治经济领域中的贪污腐化、行贿受贿、偷税漏税、假冒伪劣，到社会生活领域中的卖淫嫖娼、吸毒赌博、诈骗盗窃等犯罪率都大幅度上升。当然，这其中有的是死灰复燃、沉滓泛起，有的则是新出现的现象。但只要它们是作为越轨而出现的，那么，如果不及时地加以治理控制，就势必会妨碍我们的改革事业，并进而影响我们社会的发展和长治久安。

要进行有效的治理控制，就必须有科学的认识，要对越轨的性质和原因有切实的了解。如前所述，社会学、社会心理学等对越轨行为的研究已有一个不算太短的历史。特别是在西方，学者们从各自的社会文化时代背景出发，从不同的角度对越轨现象作出了各种各样的探讨分析，取得了许许多多值得我们借鉴和参考的研究成果。但是，对这些研究成果的借鉴参考并不能代替我们对当前我国社会中的越轨问题的具体研究。越轨行为和社会的冲突，无论从越轨者本身来看，还是从受到冲击的既有社会规范、社会秩序看，都浸透着浓郁的社会性。不同的社会有不同的规范，某种作为在甲社会中被视为越轨，在乙社会却可能就是合轨的行为。因此，越轨的性质和原因只有放在特定的社会文化中才能得到解释。

比如，偷生在当代中国是一种越轨行为，在有的社会就根本不存在这个概念；同样，偷生作为一种越轨行为，其原因也只有把它置于中国的社会文化背景中才能得到合理的解释。早在 30 年代，严景耀先生在其博士论文中即指出：“犯罪不是别的，不过是文化的一个侧面，并且因文化的变化而发生异变。它是依据集体的一般文化而出现的，它既不是一个离体的脓疱，也不是一个寄生的肿瘤。它是一个有机体，是文化的产物。据此，如果不懂发生犯罪的文化背景，我们也不会懂得犯罪。换言之，犯罪问题只有以文化来充分解释。”^①这里说的是犯罪，但对于更广泛的越轨而言也同样如此。当然，社会文化是处在不断变迁之中的，因而具有时代性。因此，更精确地说，越轨，作为一种社会文化现象，只有放在它发生于其中的社会文化的具体时代背景中，才能得到充分切实的解释。比如，同样是回扣，但在不同的社会就可能具有不同的意义。也正因为如此，虽然我国的学者和具体社会工作者对于越轨也曾有过颇有成效的研究，但同样也不能代替我们对当前社会上越轨现象的具体研究。

越轨只有在它发生的社会文化背景中才能得到充分切实的理解。反过来，通过越轨，我们也可以审视其发生的社会文化背景，这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越轨，作为由社会和个体双方构成的事件，对它的研究不仅对认识越轨者个体有意义，而且，更重要的是对认识他所处的社会文化背景有意义。因此，我们对当前我国社会中越轨现象的研究，正可以

^① 严景耀：《中国的犯罪问题和社会变迁的关系》，北京大学出版社，1986 年版，第 2 页。